<<晚明思潮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:<<晚明思潮>>

13位ISBN编号: 9787100040105

10位ISBN编号:7100040108

出版时间:2005-8

出版时间:商务印书馆

作者:龚鹏程

页数:447

版权说明: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

<<晚明思潮>>

内容概要

本书一九九四年曾由里仁书局徐秀荣兄刊印。

岁月如矢,转瞬书亦售罄,因补续作数篇,改由学校发行,爰志感言数语曰: 晚明,是个社会文化 大变动的时代,近八十年来也极受学界重视,相关研究可谓汗牛充栋。

但基本上是一堆错误,不仅无甚价值,抑且误导后昆,贻祸无穷。

这些研究者认为:晚明社会上弥漫着反传统、反礼教、反权威的思潮,注重个体生命,肯定情欲,强调儒学应落实于现实生活;而造成这种思想的,则是整个社会的资产阶级意识勃兴、资本主义萌芽、 王阳明学说之流行等等。

我反对这些看法。

所以重新爬梳文献,检讨各种解释观点,认为从资本主义萌芽等角度来看晚明是走岔了路,晚明时期 阳明学也非主潮,以王学发展及公安泰州为线索来观察晚明更不妥当。

何况,历来对泰州和公安派的理解也可说是踵谬叠伪,不堪闻问的。

因此,我呼吁调整策略,扩大视野,重新来理解这个时代。

旧作十一章,即依此对晚明思潮提出全新的解释和细致的分析。

但此种讨论,太受过去的错误所牵引,欲破邪以显正,而论述主线遂仅落在已为邪误所扰的领域。 又补入《冯梦龙的春秋学》一章。

其他一些论题,与晚明王学、泰州、公安无甚关联者,就不易插入讨论。

例如论晚明文人的社会形象及生存处境者,即只能列入附录处理。

这些问题,其实很不少。

近些年,因机应缘,我也陆续对晚明还有所论列,而也都因不好安插进原有的论述脉络中,故这次一 并收入附录了。

这次补录的,一篇是论晚明游的精神与活动,我另有《游的精神文化史论》一书,专门讨论这个问题,读者可以互参。

另一篇则谈傅青主。

论晚明思潮者一向详于南方而略于北土,不知北方亦颇有可观可述者。

旧作曾论颜习斋,兹篇仅述傅青主,当然不足以见昔日北方学风之全貌,但循此以求,或可待于将来

除了这两篇以外,尚有论船山史论之毛病、谈晚明学人对法治的反省、说当时英雄崇拜及侠女现象的一些文章,辑入其他书中,也请读者参阅。

读书做学问,并非易事。

积擘用功而又要能神明朗彻,始能在迷雾中不为世俗声口所惑。

人但知名利富贵为俗,故以读书做研究为高,不知学界主流意见即是俗。

庸见俗说,胶缠黏滞于身上笔端,犹矜矜然自以为能达古今而知然否,岂不谬哉!为学者,俗世未可弃 ,俗情不可疗。

甚愿读吾书者,也能在尚友古人之际,高大其心志,自振于流俗。

<<晚明思潮>>

书籍目录

再版序自 序第一章 克己复礼的路向——晚明思潮的再考察第二章 罗近溪与晚明王学的发展第三章 摄道归佛的儒者:焦竑第四章 死生情切:袁中郎的佛教与文学第五章 超凡入圣:袁小修的山水游记第六章 位在圣凡之间的清言小品第七章 公安派文论与李贽的童心说第八章 冯梦龙的春秋学第九章 儒学经世的问题:以颜元为例第十章 经学、复古、博雅及其他第十一章 黄宗羲与道教第十二章 南北曲争霸记附录一 腐儒、白丁、酸秀才 ——晚明笑谈里的读书人附录二 游人记游 ——晚明小品游记附录三 晚明畸儒傅青主

<<晚明思潮>>

章节摘录

第一章 克己复礼的路向——晚明思潮的再考察第一节 克己复礼成复旺等人在《中国文学理论史》中谈到:"明后期的文学解放思潮……李贽深刻揭露了所谓'政刑礼德'即封建政治与封建道德的反人道的本质……封建主义的礼,不过是少数统治者强天下使从己的口实,不过是暴力手段刑的前奏。

"这样的论述,大概也充斥在各式晚明文学史、思想史中,洋洋乎盈溢耳目。

但是,你如果真的相信其中任何一句话,你就完蛋了,你就再也不可能了解晚明思想发展的实况啦。 李贽等人根本不反对礼,甚至可以说他们非常强调礼法。

以李贽最亲密的友人焦竑为例,《焦氏笔乘》续集卷一说得很清楚:老子日:"失道而后德,失德而后仁,失仁而后礼。

"老子岂不知礼之即道?

顾离而言之哉?

世方执名义胶器数,而吾指之日非道,冀其求而进之也。

求之而有契,然后知礼外无道,道外无礼,经曲非粗,性命非精,而名义器数,举不足以碍之矣。

世儒知礼而不知和,庄列之所鄙也。

故日:"彼恶知礼意?

"以彼知和矣,而又碍于礼,则是非真和也。

岂有转徙恣睢流荡之途,而可以长行者乎?

以此为道,亦老聃之所痛也,微独有子而已?

这段话,表明了焦骇不但不反对儒家之论礼,更试图调和老庄和儒家在有关礼法问题上的冲突,认为 老庄也是讲礼的。

他指出:礼与道、礼法与性命,不应分开来看:无礼的生命流荡状况,更不能做为人生的正途。

所以礼就是道,外在的礼法其实也就是内在的性命。

但礼有两种,一就是这种能使人达到生命和谐状态的真正的礼,另一种则是一般世儒所胶执坚守的那种纯然外在的名义器数之礼。

他反对后者,谓其"不知礼意",而热烈呼吁恢复前者。

大多数讲明史的朋友,头脑都过于简单,又疏于检核文献,于是一瞧见他们批评世儒之胶于礼法、执 于器数,便立刻赞扬他们是反叛封建礼教的急先锋,认为他们揭露了礼法做为统治者钳制异己的本质

甚至还有人据此推论到:李贽等人讲的"童心说",就是基于反对理学家的"存天理,去人欲",所以要"把人的自然欲望,如好货、好色、富贵利达等,做为正当的东西来宣扬"(章培恒、谈蓓芳袁宏道性灵说剖析),《明代文学研究》第一期)。

这真是睁眼说瞎话了。

由前文所举焦兹的言论来观察,焦竑等人对礼的强调,是无以复加的。

一般人总觉得礼是外在的道德与行为规范,焦兹却将礼内在化、本体化,说:"礼者,心之体""礼者,体也"(均见《笔乘》续集卷一)。

因此人之行礼,并不是去依从一种外在的规范,而是生命与德目合一,要祛除生命的情欲知见等障蔽,让心性本体得以恢复其清净。

所谓"克己复礼":礼者,体也。

仁不可名,而假于礼以名。

......我有此礼而已 , " 见 " 生焉则歧。

克之,所以还干礼也。

视听言动,而勿于非礼,即为复礼。

……子瞻云:"如人病眼,求医与之光明。

医日:我但有除翳药无与明药。

明如可与,还应是翳",由此言之,世人求明而得翳者,岂少也哉?



<<晚明思潮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,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http://www.tushu007.com